

证券代码：300923 证券简称：研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 10 日前以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以现场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殷凤伟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的“城轨车辆电气设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终止后对应的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

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